

汇添富盛安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2026 年 09 月 18 日更新)

编制日期：2026 年 09 月 17 日

送出日期：2026 年 09 月 18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汇添富盛安 39 个月定期开债	基金代码	007948
基金管理人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09 月 24 日	上市交易所	—
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定期开放式
开放频率	39 个月定期开放		
基金经理	刘宁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5 年 08 月 11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4 年 05 月 10 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存续期内，出现以下情况的，本基金可以暂停基金的运作，且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每个封闭期到期前，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基金的投资策略等决定是否进入开放期，具体安排以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 （2）开放期最后一日日终，如果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基金开放期最后一日交易申请确认的申购确认金额及转换转入确认金额，扣除赎回确认金额及转换转出确认金额后的余额低于 5000 万元或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是否进入下一封闭期，具体安排以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 （3）基金封闭期到期日因部分资产无法变现或者无法以合理价格变现导致基金部分资产尚未变现的，基金将暂停进入下一开放期。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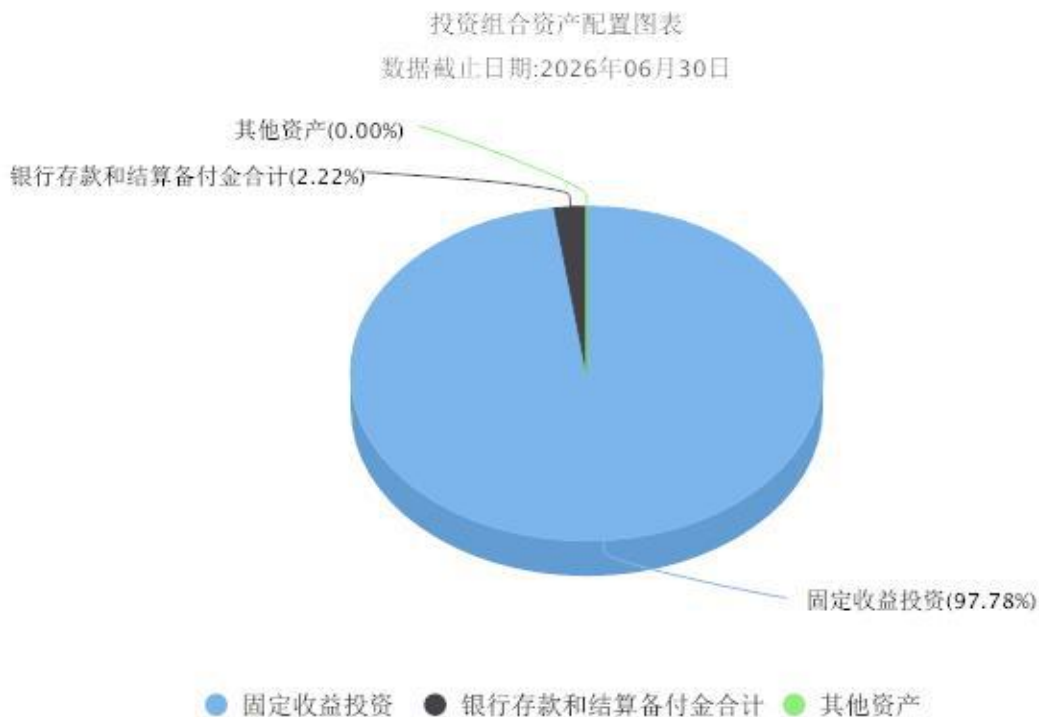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严格管理风险的基础上，力求实现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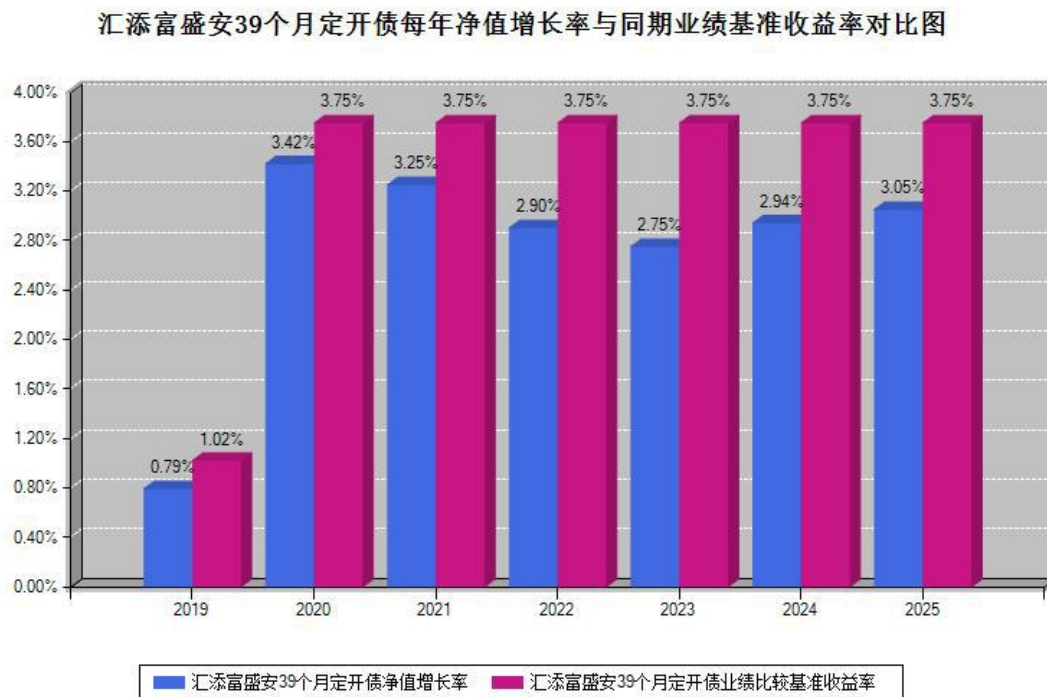
	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含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但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在每个开放期的前3个月和后3个月以及开放期期间不受前述投资组合比例的限制。本基金在封闭期内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受限制,但在开放期持有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所指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主要投资策略	封闭期内采用买入并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所投资金融资产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并持有到期,所投资资产不晚于封闭期的到期日。本基金封闭期内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类属资产配置策略、普通债券投资策略、回购融资策略、再投资策略。开放期内,为满足投资者申赎需求,本基金将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通过合理配置以积极防范流动性风险,做好流动性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银行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及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基金产品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数据截止日期为2025年12月31日，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为2019年09月24日，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费率/收费方式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0 万元≤M<100 万元	0.60%	
	100 万元≤M<500 万元	0.30%	
	M≥500 万元	1000 元/笔	
赎回费	0 天≤N<7 天	1.50%	
	7 天≤N<30 天	0.10%	
	N≥30 天	0.00%	

注：本基金已成立，投资本基金不涉及认购费。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年费率或金额	收费方式	收取方
管理费	0.15%	—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0.05%	—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	—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	80000.00 元/年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	120000.00 元/年	规定披露报刊
指数许可使用费	—	—	指数编制公司
其他费用	—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仲裁费/诉讼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证券交易费用、银行汇划费用、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等费用	—

注：本基金费用的计算方法和支付方式详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本基金运作相关费用年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20%

注：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测算日期为 2026 年 09 月 17 日。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特有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税负增加风险、合规性风险等风险，其中特有风险具体如下：1、债券投资风险。2、摊余成本法估值的风险：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估值，该估值方法是将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协议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存续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每日计提损益，据此所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按市场利率和交易市价计算的资产净值可能存在偏差。3、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本基金的争议解决处理方式为仲裁。具体仲裁机构和仲裁地点详见本基金合同的具体约定。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99fund.com、电话：400-888-9918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更新主要涉及“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章节。